

##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2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21]4082 号文《关于核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采用公开发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 5,000 万张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0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8 亿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 0209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37,971,864.15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037,971,864.15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942,028,135.85 元。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余额为人民币 1,959,824,375.79 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为人民币 17,796,239.94 元，为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收到的银行利息人民币 17,811,697.99 元及手续费人民币 15,458.05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该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8111501012200938684	活期	44,555.85
中国工商银行黄石分行	1803010129200086479	活期	7,619.21
交通银行黄石冶钢支行	422422008011000150981	活期	68.72
中国银行黄石冶钢支行	557381657769	活期	45,162.07
交通银行青岛大尧三路支行	372000407013001977465	活期	13,651.02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香港中路支行	532904837210111	活期	10,433.03
中国银行铜陵分行营业部	187265714258	活期	129.3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8110501012901915723	活期	6,476.84
中国建设银行江阴支行	32050161613600002141	活期	7,024.6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总募集户	8110501012001915672	活期	60,861.61
<b>合计</b>			<b>195,982.43</b>

2022 年 3 月 9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冶钢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

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大尧三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香港中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条款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在正常履行。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除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 853,301.90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467,815,206.16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 2817 号的鉴证报告。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68,668,508.06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置换金额 1,398,668,527.84 元。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 **(五)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 **(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产品的情况。

####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于本年度未发生变更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暂无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七、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16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8,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释(1))	303,797.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3,797.1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特冶锻造产品升级改造项目(二期)	不适用	60,000.00	60,000.00	15,785.91	15,785.91		26.31%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增80MW亚临界燃气轮发电机组项目	不适用	21,000.00	21,000.00	13,432.97	13,432.97		63.97%	2022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焦化环保升级综合改造项目	不适用	140,000.00	140,000.00	95,091.57	95,091.57		67.92%	2022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续建煤气综合利用热点建设项目⑤	不适用	18,000.00	18,000.00	4,405.40	4,405.40		24.47%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低排放改造综合治理项目	不适用	18,000.00	18,000.00	7,613.21	7,613.21		42.30%	2023年0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0MW超高温亚临界煤气、蒸汽综合利用发电项目	不适用	19,000.00	19,000.00	18,899.15	18,899.15		99.47%	2022年06月	(注释(2))	(注释(2))	否

超低排放深度治理项目	不适用	14,000.00	14,000.00	568.98	568.98		4.06%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特冶锻造产品升级改造（三期）项目	不适用	60,000.00	60,000.00	-	-		-	未开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50,000.00	148,000.00	148,000.00	14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500,000.00	498,000.00	303,797.19	303,797.19		—	—	—	—	—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公司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68,668,508.06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其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67,815,206.16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投资金人民币 853,301.90 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置换金额 1,398,668,527.84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问题。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

注释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释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根据 2022 年 2 月 23 日《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述，80MW 超高温亚临界煤气、蒸汽综合利用发电项目于达产年将形成 48,000.00 万度工业用电的生产能力，电费收入不含税单价为 0.34 元/度，新增营业收入 16,320.00 万元和净利润 3,352.90 万元。该项目于 2022 年 01 月 30 日起试运行，于 2022 年 6 月正式转固。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实际生产 18,814.00 万度工业用电，电费收入不含税单价为 0.34 元/度，产生营业收入 6,396.76 万元和净利润 974.00 万元。